

組團參加2010柏林旅展暨辦理觀光推廣活動企劃書

壹、目的：

依據交通部觀光局「99 年度組團參加國際旅展委託案」辦理，並配合行政院「觀光拔尖領航方案」之觀光政策，結合政府與民間旅遊業者之力量共同推廣台灣觀光，吸引歐洲觀光客持續增長來台旅遊。

貳、背景說明：

- 一、柏林旅展已舉辦40餘屆，佔地15萬平方公尺，實為目前世界首屈一指的旅遊業年度盛會。藉此機會業者能與多數主流業者交流專業意見及經驗的機會。除為與其他旅遊同業交流，也能與消費者直接面對面，實際推廣台灣觀光。
- 二、配合柏林旅展，於鄰近城市辦理一場推廣活動，藉推廣活動，有效持續深耕市場，加強業者合作意願，深耕德國觀光市場。
- 三、結合政府與民間觀光及相關資源，發揮統合與互補力量，改造觀光市場疆界，共同推廣台灣觀光。
- 四、本推廣活動為配合因應當地市場情況與需求，由觀光局駐法蘭克福辦事處共同辦理，並預訂旅展攤位，供全體參展單位推廣宣傳及交易使用。由觀光局委託之廣告/公關公司配合宣傳，以廣招徠。
- 五、依觀光主管權責區域劃分，駐法蘭克福辦事處負責配合相關參展推廣事宜。

參、推廣方式：計畫於法國巴黎、德國柏林二大歐洲主要客源市場推廣

- 一、巴黎推廣活動（3月8日）：舉辦台灣觀光推廣會，邀請觀光產業業者及媒體參加。
- 二、柏林旅展（3月10至14日，地點：德國柏林Messe Berlin GmbH, ICC Berlin）：於展攤中安排業者洽談appointment，規劃各式活動／Happy Hour，邀請主要觀光產業業者及相關旅遊業界人士參與。

肆、活動內容：

一、柏林旅展：

1. 邀請台灣表演團體於台灣館演出，展現台灣觀光特有的活力與藝文特色，發送台灣觀光文宣，有助於吸引邀請當地觀光相關人士前來參與之意願，促進推廣招徠效果。
2. 配合駐法蘭克福辦事處藉公關公司之力，邀請國外業者在台灣展館與國內業者作定時 或不定時旅遊洽談，以為行銷台灣旅遊；同時，讓國外業者親臨台灣展館，增進與瞭解台灣觀光旅遊資源，除積極主動展現台灣特色，並為參展業者製造商務機會。
3. 於展攤中舉辦主題式 Happy Hour，邀請主要觀光產業業者及相關旅遊業界人士參與，播放台灣觀光宣傳影片，展現台灣特色，增進各地旅遊業者瞭解台灣觀光旅遊資源。

二、巴黎推廣活動：

1. 展前於巴黎市區舉辦觀光推廣活動，以利業者相互交流、諮詢及業務推廣，製造商機，以廣招徠。
2. 邀請台灣特色表演團體演出，展現台灣觀光特有的活力與藝文特色，發送台灣觀光文宣，有助於吸引邀請當地觀光相關人士前來參與之意願，促進推廣招徠效果。

3. 於推廣會中播放台灣觀光資訊，並提供台灣優質旅遊產品文宣，增進各地旅遊業者瞭解台灣觀光旅遊資源。並提供參與嘉賓台灣特色紀念品，展現台灣特色，加深各地旅遊業者台灣觀光旅遊印象。

伍、代表團預定行程：

全程活動日期：2010 年 3 月 7 日（週日）～3 月 16 日（週二）

預訂路線：台北→巴黎→柏林→巴黎→台北

預定規劃行程：

日 期	星 期	行 程
3 月 07 日	週日	台北啟程，前往巴黎
3 月 08 日	週一	抵達巴黎，舉辦巴黎推廣會
3 月 09 日	週二	前往柏林，抵達後前往旅展會場佈置
3 月 10~14 日	週三~週日	參加柏林旅展
3 月 15 日	週一	返程，柏林→巴黎→台北
3 月 16 日	週二	抵達台北

陸、團體住宿旅館及機票：本會將洽請有關航空公司或旅行社提供優惠機票並選擇團體住宿旅館，以能配合便於往返旅展地點者優先考量，供團員利用。

柒、推廣資料：請備妥推廣宣傳資料，將資料包裝妥善後，箱外註明寄送單位、品名、數量、推廣地點，於1月20日前送達本會。柏林旅展文宣數量視各團員業務需求、巴黎推廣活動文宣數量建議150份。

捌、報名辦法：

一、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99年1月20日止。

二、報名方式（請擇一辦理）：

（一）網路報名(建議)：請上台灣觀光協會網站(www.tva.org.tw)填寫組團參加 2010 柏林旅展報名表。

（二）紙本報名：請填具報名表寄送至台灣觀光協會(台北市民權東路2段9號5樓)辦理。

本會連絡人：丁語純、陳家祥，電話：(02) 2594-3261，傳真：(02) 2594-3265。

玖、本計畫未盡事宜，視實際狀況，因應彈性調整之。